

政治经济学

(修 订 本)

(社会主义部分)

主编 李裕宜 副主编 熊懿求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63 号

政治经济学

(社会主义部分)

(修订版)

主 编 李裕宜

副主编 熊懿求

*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发行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二〇二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5 千字 220

1991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第 2 版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0

定价:5.80 元

ISBN 7-304-00874-1/F·254

前 言

这本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教材,力图从我国实际出发,紧密联系经济过程和经济政策,阐述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原理,阐述邓小平同志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在经济方面的内容。在阐述中,我们力求既帮助学生掌握经济理论,又使学生掌握一定的经济知识,能够在认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和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的基础上,对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中的实际问题有初步了解,增强观察和分析问题的能力,并为学习经济和管理专业其他课程打下良好基础。

这本教材由李裕宜教授担任主编,熊懿求教授担任副主编。特别约请刘光杰教授撰写了部分章节。各章的执笔人是:刘光杰——第一章、第十章;熊懿求——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李裕宜——第七章、第八章、第九章、第十一章。

教材的编写得到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及该校出版社、武汉大学教务处和经济学院的热情支持。王振华、郭于红、张德利等同志提供了许多宝贵意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社会主义实践在不断发展,社会主义理论也在不断发展。在教材中,我们努力反映新的实践经验和理论成果。但是,不论在结构方面还是在内容方面,这本教材还是很不成熟的,期望广大师生和所有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3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及其发展阶段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	(8)
第二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	(20)
第一节 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并存.....	(2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25)
第三节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	(32)
第四节 个体所有制和私营经济.....	(41)
第五节 所有制关系由封闭型向开放型转变.....	(47)
第三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	(58)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	(5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同时是市场经济.....	(66)
第四章 企业的地位、经济行为和经营形式	(75)
第一节 企业的地位.....	(75)
第二节 企业经济行为.....	(81)
第三节 企业经营形式.....	(84)
第四节 厂长负责制和民主管理.....	(89)
第五章 企业资金、成本和盈利	(95)
第一节 企业资金.....	(95)
第二节 成本和盈利.....	(100)
第三节 企业经济核算.....	(108)
第六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市场和价格	(115)

第一节	市场和市场机制	(115)
第二节	市场体系	(118)
第三节	市场组织和市场规则	(129)
第四节	竞争和垄断	(133)
第五节	价格和价格改革	(138)
第七章	国民收入的分配和使用	(154)
第一节	国民生产总值和国民收入	(154)
第二节	国民收入的分配	(163)
第三节	国民收入的使用	(171)
第八章	个人收入的分配和使用	(178)
第一节	按劳分配	(178)
第二节	按劳分配以外的分配方式	(195)
第三节	个人收入的使用	(200)
第四节	社会保障	(205)
第五节	个人收支的调节	(208)
第九章	对外经济关系	(212)
第一节	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意义	(212)
第二节	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目标和战略	(218)
第三节	对外贸易	(222)
第四节	引进技术	(229)
第五节	利用外资	(232)
第六节	全方位开放	(240)
第七节	我国在国外的经济合作	(243)
第十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发展	(247)
第一节	经济增长	(247)
第二节	经济效益	(258)
第三节	产业结构	(262)

第四节	人口与经济发展·····	(275)
第五节	经济发展战略·····	(278)
第十一章	宏观经济管理 ·····	(285)
第一节	宏观经济的管理·····	(285)
第二节	国民经济的宏观调节·····	(291)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及其发展阶段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一、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是历史的必然趋势

(一) 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再到现实

资本主义制度作为人类历史上最后一个剥削制度,虽然曾经给生产力的发展和整个社会的进步以巨大的推动力,但它却无法解决诸如消灭人剥削人现象,使广大劳动者真正享有自己劳动的成果,消除社会资源和生产力的巨大浪费和破坏,使社会生产摆脱盲目性和混乱状态这些关系人类社会真正进步的问题。特别是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生产社会化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日益加深,资本主义制度的弊病越加显现出来。财富越来越集中在少数大资本家手中,两极分化、贫富差距日益扩大,据美国社会学权威伊恩·罗伯逊的统计分析,现在美国人中五分之一最富的人占有国民财富的76%,而五分之一最穷的人却只占有国民财富的0.2%。频繁出现的经济危机和经济动荡,使劳动者创造的社会生产力被大量闲置、浪费以至破坏,甚至连劳动者自己也经常被抛入失业大军之中。这也势必造成资本主义社会和政治的不安定,使社会阶级矛盾加剧,社会风气和道德沉沦。资本主义制度绝非人世间的“天堂”。从十六世纪初开始,特别是到了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人类的先进分子如莫尔、傅立叶、欧文和圣西门等

人,越来越看到资本主义制度的弊害和不合理性,他们无情地揭露和抨击资本主义世界在经济、政治和道德上所存在的种种弊害,并且思考和探索用一种高于资本主义、比资本主义更美好的社会制度即社会主义制度来取代资本主义制度。但是,由于那个时候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间的对立还很不发展,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还隐藏在不发达的经济关系中,只有从头脑中,即从思维着的理性中产生出来,因此,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大约有 300 多年之久),人们对这种美好社会的探索 and 追求还处于空想社会主义的阶段。

马克思主义由于创立了辩证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从而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马克思不仅依据辩证唯物史观,科学地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般规律,在对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进行深刻揭露和剖析的基础上,得出了资本主义制度在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所具有的历史暂时性质,资本主义制度必将为处于人类社会—发展更高阶段的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的结论;同时,马克思依据用来揭示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之间深刻对立的—经济根源的剩余价值学说,找到了实现这种社会变革和更替的—社会力量,这就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处于被压迫被剥削地位、同先进的社会化大生产相联系的无产阶级。此外,马克思还根据社会主义最初实践的历史经验,指明了实现这种社会变革的途径必须经过无产阶级专政。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理论诞生以来的—一百多年时间里,社会主义已经在—一些国家从科学变成了现实,不管社会主义在—发展中曾经经历或者将要经历多大的困难和曲折,也不管资本主义在—当今发生了哪些新情况和新变化,只要资本主义制度内在的—本质和矛盾未变,马克思主义关于资本主义制度必然要—为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的历史趋势是不会改变的,马克思的—上述科学论断就是正确的。

列宁正是根据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一方面分析了资本主义发展到垄断阶段以后世界政治经济形势的新情况，创立了关于帝国主义的学说，指出了当今人类正处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另一方面，列宁又具体分析了俄国当时国内的政治经济形势，阐发了许多包含真知灼见的革命思想，特别是提出了社会主义不一定在资本主义发达的许多国家同时取得胜利，而是有可能在帝国主义统治最薄弱的环节首先取得胜利，俄国当时正是这样的国家。由于列宁的学说武装了俄国的无产阶级，才使俄国的无产阶级在以列宁为首的党的领导下，成功地进行了十月革命，并在世界上建立了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使社会主义从科学变成了现实。

（二）我国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同样具有历史必然性

我国是继苏联和东欧一些国家之后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的国家。我国是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旧中国由于长期遭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的压迫，生产力的发展受到严重的束缚，经济非常落后，工业很少，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极为缓慢，甚至负增长。从1870年到1913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0.5%，从1913年到1949年为-0.4%。怎样打破这种束缚，解放生产力呢？

我国近一百多年发展的历史清楚地告诉我们，在旧中国处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条件下，要走资本主义发展的道路是根本不可能的。首先，我国的封建统治阶级是绝不愿意我国发展资本主义的。我们知道，自周秦以来，我国的封建社会经历了两千多年的历史，在这漫长的历史时期中，形成了可以说是最为完备的封建主义生产关系及其上层建筑。我国的封建统治阶级当然不愿意看到资本主义在我国的发展，因为这意味着封建统治的经济基础的动摇和被摧毁，他们对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我国的出现及发展，自

然会采取扼杀和压制的态度，清朝特别是它的末期所发生的一系列向往资本主义的变革，如太平天国运动和戊戌变法运动等等，就是被清王朝勾结帝国主义势力，残酷地镇压下去的。

其次，帝国主义不允许我国走独立的资本主义发展道路。自鸦片战争以来，帝国主义列强纷纷侵入我国，它们通过和清王朝以及国民党政府签订大大小小的近千项不平等条约，霸占我国的领土和港口，划分势力范围，索取巨额战争赔款，掠夺大量的社会财富，从政治、军事、经济、文化诸方面加紧控制和奴役我国，使我国成为它们倾销商品、资本输出、获取廉价原料的有利场所。如果我国走独立的资本主义发展的道路，将意味着帝国主义列强在我国特权地位的丧失。

最后，我国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由于受到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压抑，发展不足，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不大，并且缺乏重工业基础，难以摆脱对外国垄断资本的依赖，因而民族资产阶级是软弱无力的，不可能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进行坚决斗争，不可能领导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取得成功，使中国走上独立发展资本主义的道路。

中国共产党人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的实际相结合，做出了经由新民主主义革命而后走上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科学选择。这是解放社会生产力、解放广大贫苦大众的必由之路，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应当看到，中国已经具备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基本条件。就政治条件而言，工人阶级掌握了民主革命的领导权（经过中国共产党），有农民作为可靠的同盟军，在民主革命取得胜利后，就建立了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这是在中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根本前提。就物质条件而言，旧中国的近代工业较少，但是很集中。主要的工业和其他关键部门（银行、外贸、航空、铁路等）都掌握在官僚资产阶级手中。人民政权

通过没收官僚资本而建立的全民所有制经济，便掌握了在国民经济中起领导作用或支配作用的物质条件。这样，依靠政权的力量，依靠全民所有制经济的力量，就可能对国民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然后利用这个制度大力发展社会生产，改变我国经济的落后面貌。正因为走社会主义道路，才使我国在一个不很长的时期里，从一个贫穷落后，内乱不止、四分五裂的国家成为一个初步繁荣昌盛、政治和社会稳定的国家，顺利地解决了 11 亿人的温饱问题，并且正在向着新的目标前进。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也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

二、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途径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资料公有制。根据科学社会主义的原理，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以后，应当“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剥夺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①，这样，不仅能够把原来掌握在资产阶级手里的生产资料夺取过来，变为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武器，而且为社会主义制度奠定最初的经济基础。

在苏联，列宁正是根据“剥夺剥夺者”的理论，在十月革命胜利以后立即颁布了国有化法令，把银行、铁路、对外贸易、邮电、工业以及其它部门的大企业先后收归国有，建立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奠定了社会主义的最初的经济基础。

在我国，毛泽东根据旧中国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特点，把它们区分为官僚资本主义经济和民族资本主义经济，把资产阶级也区分为官僚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并对它们制定了不同的“剥夺”政策和办法。

旧中国的官僚资本主义是一种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272 页。

主义，归蒋宋孔陈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资产阶级掌握，垄断了全国的经济命脉，是蒋介石反动政权的经济基础，它掠夺全国人民，严重摧残和阻碍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是旧中国最落后、最反动、最腐朽的生产关系，官僚资产阶级则是旧中国极端反动的统治阶级。所以解放后国家对官僚资本采取了无偿没收的政策，在很短的时间里，就把属于官僚资本的一切工厂、矿山、铁路、银行、轮船、邮政、商店和其它企业全部收归国有，这样，就把我国资本主义经济的主要部分消灭了，并使社会主义国有经济成为社会主义制度的主要经济基础。

旧中国的民族资本主义经济一般都是中小资本，在国民经济中不占统治地位，它们在促进封建制度的解体和发展社会生产方面，有过一定的进步作用；新中国建立以后，由于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还占有一定的比重，在恢复和发展我国经济中也还是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而且，民族资产阶级在民主革命时期也曾经同情和参加过民主革命，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他们也有接受社会主义道路的可能性。当然，民族资本主义经济作为资本主义经济，它的本性是剥削、唯利是图、盲目性，冲击和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因此，民族资本主义经济作为资本主义经济，也必然要消灭，但可以不采取无偿没收的办法。根据马克思关于对资本家可以实行赎买的思想，我国对民族资本主义经济采取了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这就是在无产阶级掌握了国家政权和国民经济命脉的情况下，利用资本主义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它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引导它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逐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国有经济。在我国，对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来实现的。第一步，变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为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再变国家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国有经济。所谓国家资本主义，实际上是一种受无产阶级国家监督

和调节的资本主义，它的初级形式在工业中有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在商业中有委托经销、代销等；它的高级形式是公私合营。到1956年，我国的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就基本上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国有经济了。

在一个小农经济占优势的国家里，无产阶级在取得政权以后，要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不仅要把资本主义私有制经济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而且要把大量的、分散的个体农业经济（还有个体手工业经济）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这是因为，个体经济是一种小私有制经济，它不仅力量单薄，无力采取新技术新设备，劳动生产率低，商品率也低，不能适应社会主义工业化和人民生活提高的要求，而且它有很大的盲目性和自发的资本主义倾向，容易妨碍社会主义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发展和导致两极分化。但是，个体农民是劳动者，是无产阶级的同盟军，不能象对资本主义经济那样，采用剥夺的办法把他们的生产资料转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对待个体经济，只能通过走合作化的道路，坚持自愿互利的原则，采取示范、说服教育和国家援助的办法，逐步地把农民小私有制经济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我国的农业合作化运动，采取了从互助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到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逐步过渡的办法。到1956年底，我国基本上实现了农业合作化，在我国农村，普遍建立了作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一种重要形式的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

此外，对作为我国国民经济重要组成部分的个体手工业经济，也根据改造个体农业经济的同样原则，通过合作社的道路，把它们改造成了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

一、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设想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不仅在对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内在矛盾深刻分析的基础上,揭示了人类社会的发展必然要由共产主义制度来取代资本主义制度的历史趋势,而且对共产主义制度的某些基本特征,包括共产主义社会的发展阶段划分,作出了某些科学的分析和设想。

马克思把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指整个共产主义阶段,即在资本主义制度之后所出现的人类最后一种社会形态)的发展划分为三个阶段:第一,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第二,共产主义低级阶段(后人称之为社会主义阶段);第三,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后人称之为共产主义阶段)。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发展阶段的划分虽然只具有轮廓设想的性质,只是揭示出事物发展的本质的、基本的趋势。但是马克思的划分并不是随意的,而是科学地估计了在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发展的整个过程中,必然会出现一些既互相联系,又在经济和政治方面具有不同的质的规定和特征的发展阶段。从资本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既为某些共性的东西所联系(没有这些共性的东西就不可能有同一的共产主义社会形态),又为各自具有的特征相互区别(没有这种不同的特征就没有必要划分为不同的阶段)。

(一)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

在《哥达纲领批判》这部著作中,马克思从批判纲领草案鼓吹拉萨尔所谓“自由国家”的谬论出发,揭示了过渡时期在政治方面的本质特征,指出:“同这个时期适应的也有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

期，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① 列宁根据马克思的思想，在许多著作中作了进一步的阐述，特别是在《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这篇文章中，列宁对过渡时期的本质特征（尤其是经济方面的本质特征）作了深刻的阐述。列宁说：“在资本主义和共产主义中间横着一个过渡时期，这在理论上是毫无疑问的。这个过渡时期不能不兼有这两种社会经济结构的特点或特征。这个过渡时期不能不是衰亡着的资本主义与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换句话说，就是已被打败但还未被消灭的资本主义和已经诞生但还非常脆弱的共产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② 这就是说，过渡时期在经济上的特征从本质上讲正是两种经济结构（资本主义经济结构与社会主义经济结构）的并存和斗争。过去，我们往往把过渡时期在经济上的特征归结为“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确，在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在经济上存在着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情况，列宁也在一些著作中，对前苏联过渡时期必然会存在的几种经济成分（社会主义、私人资本主义、国家资本主义、小商品生产等）作过具体的分析，但是，这只是问题的表象。如果只看到表象，而不看到问题的本质，我们就容易把凡是在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时期，都看作是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这样一来，我们今天也还是处在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了。这当然是不正确的。

过渡时期的这种经济特征，是由无产阶级革命和共产主义经济制度产生的历史进程所决定的。列宁说：“无产阶级的目的是建成社会主义，消灭社会的阶级划分，使社会全体成员成为劳动者，消灭一切人剥削人的制度的基础。这个目的不是一下子可以实现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1页。

② 《列宁选集》第4卷，第84页。

的,这需要一个相当长的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因为改组生产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因为根本改变生活的一切方面是需要时间的,因为按小资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方式经营的巨大的习惯力量只有经过长期的坚韧的斗争才能克服。所以马克思说,无产阶级专政的整个时期是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①当无产阶级完成了消灭旧的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和建立了新的共产主义经济制度的历史使命以后,过渡时期的本质特征就消失了,过渡时期也就结束了。

(二)共产主义的两个阶段

在马克思看来,过渡时期结束以后就进入了共产主义社会,因为私有制已被消灭,阶级已不存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已在全社会范围内建立起来,这就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基础,劳动者已成为社会和生产的主人,生产是按照满足劳动者的需要、根据社会事先确定的计划来进行的。

但是,马克思也同时看到,共产主义社会将经历经济成熟程度不同的阶段。在经历了一段过渡时期而建立起来的共产主义社会,还是一个刚从旧社会脱胎出来的社会,因而还不可避免地会在各个方面保留着它所脱胎出来的那个社会的传统和痕迹,还存在旧的社会分工,还有资产阶级思想影响和旧的传统观念,生产力水平还不高,产品还不十分丰富,劳动还未成为人生第一需要,还是人们谋生的手段,因而对个人消费品还是以劳动作为分配的尺度,遵循等量劳动领取等量报酬的原则。这表明共产主义还处于经济成熟程度比较低的发展阶段。当生产力已达到高度发展水平,旧的社会分工已消失,资产阶级思想影响和旧的传统观念已不复存在,社会产品也极大地丰富,劳动不再是谋生的手段,而是人们生活的第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857页。

需要，个人消费品已不需要以各人提供的劳动量作为分配的依据，而是依据各人的需要来进行分配时，人们之间才真正实现事实上的平等，国家也最后消亡了。这时，共产主义才达到经济上真正成熟的阶段。

由此我们看到，在马克思看来，共产主义的发展将会经历在经济成熟程度上有显著不同的两个发展阶段，即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和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这两个阶段既为某些共同的本质特征相联系，同时又为各自具有的本质特征相区别。后来列宁把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也叫做社会主义社会，而把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就直接叫做共产主义社会，我们现在一般也习惯于这种用法。

对于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发展两个阶段划分的问题，以下两点是我们需要进一步认识和明确的。第一，马克思把共产主义第一阶段（低级阶段）作为共产主义在经济成熟程度上比较低的一个发展阶段，这是相对于共产主义发展比较高的阶段来说的。其实，在共产主义低级阶段，它所要求的生产力发展水平也是相当高的，因为要使全社会能够占有全部生产资料，没有生产社会化的高度发展和劳动生产率达到相当高的水平，是根本做不到的。在马克思当时所处的时代，即使是资本主义最发达的国家，无产阶级在取得政权以后，能否经过一个较短的过渡时期就能达到这样的生产力水平，现在看来也还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社会主义的实践表明：在已经取得了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国家，即使经历几十年的社会主义建设，要达到这样的生产力水平也还有相当的距离。第二，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发展两个阶段的划分。正如列宁后来所指出的：马克思只是运用他的最彻底、最完备、内容最丰富的发展论去考察共产主义的未来发展问题。“马克思丝毫不想制造乌托邦，不想凭空猜测无法知道的事情。”“马克思并没有陷入空想，关于这个未来，他只是详细地确定了现在所能确定的东西，即共产主义社会低